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盐城师范学院通榆校区不动产权证书办理房屋权籍测绘

服务

项目编号： YCTU2026-ZB-07041

盐城师范学院

2026年7月1日

总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18
第四章	项目需求	24
第五章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26
第六章	投标文件的组成和格式	2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盐城师范学院通榆校区不动产权证书办理房屋权籍测绘服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盐城师范学院校园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7 月 22 日 15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YCTU2026-ZB-07041；
2. 项目名称：盐城师范学院通榆校区不动产权证书办理房屋权籍测绘服务；
3. 预算金额：10万元；
4. 最高限价：10万元；
5. 采购需求：详情见招标文件项目需求；
6. 合同履行期限：50 日历天。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至少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投标人成立不满一年无需提供）；
 -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提供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 (2) 提供项目负责人名单（身份证复印件附后）；投标人须保证项目负责人为本单位的正式职工，且已在本单位（或下属子公司、

分公司、办事处)缴纳养老保险,投标时须提供至投标截止日之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养老保险缴费证明材料(须加盖社保机构印章或电子印章);如投标人实行社保缴纳外包服务的,须提供投标人与第三方公司签订的社保缴纳外包服务合同及上述人员同期缴纳的社保证明。企业法定代表人本人担任授权代理人、项目负责人的,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本人的社保证明。带有社保部门电子印章的社保证明视为原件。

(3)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投标人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专业类别包括工程测量、界线与不动产测绘、地理信息系统工程。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2. 地点:“盐城师范学院校园网”;
3. 方式:自行下载,招标文件见本公告附件。
4. 售价:本次招标不收取文件工本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时间: 2026年7月22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盐城师范学院新长校区厚德楼五楼投标室B510(盐城市希望大道南路2号,原党政办公楼,位于东门进门左侧)。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文件制作份数要求
正本份数:1份,副本份数:4份;
2. 投标保证金
本次招标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七、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盐城师范学院
地 址: 盐城市希望大道南路2号

联系方式：招标部门联系人：杜老师 联系电话：0515-88258069

2. 项目联系方式

使用部门联系人：钱老师 联系电话：15961939543

对项目需求部分的询问质疑请向招标部门、使用部门提出，由使用部门负责答复。

八、现场踏勘

1. 遵循投标人自愿，自主决定是否进行现场踏勘。

2. 投标人进行现场踏勘，应了解项目服务范围、服务内容、现状设施状况等及其他任何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的任何情况，并将本项目所有成本和运营费用自行综合考虑到投标报价中。

3. 现场集中踏勘时间和地点：2026年7月8日上午9点盐城师范学院通榆校区西门集合

联系人：钱老师，联系电话：15961939543。

供应商迟到或未参加踏勘的，视为已了解现场情况。供应商应认真参加踏勘项目现场，对现场资料和数据所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及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九、提醒事项

1. 开标当天，请投标人提前预留足够时间到达盐城师范学院新长校区东门，并联系钱老师，联系电话：15961939543，由该老师协助投标人在西校门外相关工作人员处进行信息实名登记。

2. 投标人进入校园后应在指定地点参与投标活动，不到非相关场所活动，招标工作结束后应立即离开校园。

盐城师范学院

2026年7月1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招标方式

1.1 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述项目。

2、合格的投标人

2.1 满足招标公告中投标人的资格要求的规定。

2.2 满足本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3、适用法律

3.1 本次招标及由此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4、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费用，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5.1 投标人一旦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和约束，并且视为自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知道或应当知道自身权益是否受到了损害。

6、招标文件的解释

本招标文件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二、招标文件

7、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有以下部分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合同条款及格式
- (4) 项目需求
- (5)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6) 投标文件的组成和格式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招标人联系解决。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招

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招标文件的询问

8.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询问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日期十日前按招标公告中的通讯地址，向招标人提出。

9、招标文件的修改

9.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人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9.2 招标人有权依法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

9.3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盐城师范学院校园网”上公布，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0、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0.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10.2 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1、投标文件构成

11.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资信证明文件、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投标函、开标一览表等部分。

11.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制投标文件资料目录。

12、证明投标人资格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2.1 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2.2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独立履行合同的文件。

12.3 投标人除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提供的货物以及服务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方面的能力。

12.4 投标人应提交根据合同要求提供的证明产品质量合格以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12.5 证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手册、图纸、文字资料和数据。

13、投标报价

13.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填报开标一览表。每项货物和服务等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如有备选配件，备选配件的报价不属于选择的报价，服务项目具体请根据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列)。

13.2 标的物

招标人需求的有关服务等。

13.3 有关费用处理

本项目服务费用为固定总价，不因任何原因（包括物价上涨、最低工资标准或社保缴费基数上调、人员配置增加、设备配置调整等）而增调，其中已包含管理费、利润、税金、车辆及清理设备使用及折旧、人员工资、作业垃圾处理费（含政府主管部门征收的垃圾处置费）。

13.4 投标货币

投标文件中的单价和总价无特殊规定的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14、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商务条款响应

14.1 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与商务条款要求逐项作出响应或偏离，并说明原因。

15、服务承诺及服务机构、人员的情况介绍

15.1 投标人的服务承诺应按不低于招标文件中商务要求的标准。

15.2 提供投标人有关服务人员的数量、素质、技术水平及服务的反应能力。

16、投标函和开标一览表

16.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投标函、开标一览表。

17、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为招标人规定的开标之日后六十（60）天。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7.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的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同时受投标有效期约束的所有权利与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8、投标保证金（如有）

1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并作为其投标的组成部分。

18.2 在开标时，对于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招标人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

18.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凭招标人经办人签署意见的保证金收据予以退还，不计利息。

18.4 签订合同时，须向招标人交纳履约保证金，于合同履行完毕且中标人无任何违约行为后无息退还。

18.5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的；
- (2) 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料、资格证明文件被确认是不真实的；
- (3) 投标人之间被证实有串通（统一哄抬价格）、欺诈行为的；
- (4) 投标人被证明有妨碍其他人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合法权益的；
- (5) 投标人向相关当事人行贿谋求中标的；
- (6) 投标人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或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或签订合同时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19、投标文件份数和签署

19.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要求的份数准备投标文件，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9.2 投标文件正本中，招标文件要求必须提供原件的按照要求提供，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投标文件的正本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被授权人）签署和加盖投标人公章。本采购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法定名称章，不包括合同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印章。

19.3 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名或盖章。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0、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0.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密封，不论投标人中标与否，投标文件均不退回。

20.2 密封的投标文件应：

20.2.1 注明投标人名称，如因标注不清而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按招标公告中注明的地址送达；

20.2.2 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标书编号及包号。

20.3 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招标人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21、投标截止日期

21.1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时间。

21.2 招标人有权通过修改招标文件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的截止日期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日期为准。

22、迟交的投标文件

22.1 招标人拒绝接收在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投标文件。

23、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3.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23.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文件应按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上述补充或修改若涉及投标报价，必须注明“最后唯一报价”字样，否则将视为有选择的报价。修改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招标人。

23.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作任何修改。

23.4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五、开标与评标

24、开标

24.1 招标人将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应委派携带

有效证件的授权代理人准时参加，参加开标的授权代理人需签名以证明其出席。

24.2 开标仪式由招标人组织，采购部门代表、监管代表、投标人授权代理人等参加。

24.3 按照规定同意撤回的投标将不予开封。

24.4 开标时由投标人推选的代表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招标人当众拆封宣读每份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未列入开标一览表的内容一律不在开标时宣读。

24.5 招标人将指定专人负责开标记录并存档备查，各投标人需仔细核对开标记录相关内容并签名确认。

24.6 投标人在报价时不允许采用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5、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招标人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5.2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6、评标委员会

26.1 资格审查通过后，招标人将组织评标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进行评标。

26.2 评委会由招标人组织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且人员构成符合政府采购有关规定。

26.3 评委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候选人。

27、评标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27.1 公开开标后，直至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招标人、评委、招标人均不得向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27.2 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标过程，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

28、投标的澄清

28.1 评标期间，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委会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并非对每个投标人都作澄清要求。

28.2 接到评委会澄清要求的投标人应派人按评委会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做出书面澄清，书面澄清的内容须由投标人法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署，并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部分，

但投标的价格和实质性的内容不得做任何更改。

28.3 接到评委会澄清要求的投标人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9、对投标文件的审查

29.1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9.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委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和见证方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的认定需经过评委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评委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9.3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委会将按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9.4 评委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进行进一步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9.5 评委会将按上述修正不一致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9.6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

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招标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29.7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9.8 评审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将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1. 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报价平均值 50%的（计算公式： $\text{投标报价} < \text{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2. 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报价 50%的（计算公式： $\text{投标报价} < \text{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次低报价} \times 50\%$ ）；

3. 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计算公式： $\text{投标报价} < \text{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

4. 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投标人报价过低，存在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30、无效投标条款和废标条款

30.1 无效投标条款：

30.1.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30.1.2 投标人在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报价的；

- 30.1.3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30.1.4 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 30.1.5 未通过符合性检查的；
- 30.1.6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本招标文件中斜体且有下划线部分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 30.1.7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30.1.8 相关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属无效投标的情形的。
- 30.2 当出现下列情况时，本次招标作流标处理：
 - 30.2.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30.2.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0.2.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30.2.4 评标委员会认定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的。
- 30.3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处理：
 - 30.3.1 如出现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或者在评标期间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情况，按《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四十三条的规定执行。

六、定标

31、确定中标单位

- 31.1 评委会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向招标人推荐出中标候选人。
- 31.2 招标人应根据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 31.3 招标人将在“盐城师范学院校园网”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
- 31.4 若有充分证据证明，中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 31.4.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31.4.2 向招标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31.4.3 恶意竞争，投标总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合理成本且又无法提供证明的；
 - 31.4.4 属于本文件规定的无效条件，但在评标过程中又未被评委会发现的；
 - 31.4.5 与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 31.4.6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31.4.7 不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的。

31.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投标无效：

31.5.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的；

31.5.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的；

31.5.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的；

31.5.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

31.5.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

31.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

31.6.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的；

31.6.2 投标人按照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的；

31.6.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31.6.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31.6.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的；

31.6.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的；

31.6.7 投标人与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的。

32、质疑处理

32.1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潜在投标人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

32.2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提出质疑。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32.2.1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2.2.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2.2.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2.3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32.3.1 质疑投标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联系电话；

32.3.2 具体的质疑事项及明确的请求；

32.3.3 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

32.3.4 提起质疑的日期；

32.3.5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名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质疑人委托代理质疑的，应当向招标人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投标人如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则要求签名、盖章、加盖公章之处，联合体各方均须按要求签名、盖章、加盖公章。

32.4 《质疑函范本》请参考：

盐城市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政府采购投标人投诉相关资料 <http://czj.yancheng.gov.cn/module/download/downfile.jsp?classid=0&filename=b6cbdf2034564ee7a1aed72c82be2aa9.docx>。

32.5 招标人只接收以纸质原件形式送达的质疑。招标人质疑接收部门为招标公告中的使用部门、采购部门以及盐城师范学院招投标管理办公室，联系人、联系电话、地址：详见招标公告。

32.6 以下情形的质疑不予受理：

32.6.1 内容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二条规定的质疑；

32.6.2 超出政府采购法定期限的质疑；

32.6.3 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递交的非纸质原件形式的质疑；

32.6.4 未参加投标活动的投标人或在投标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投标人所提出的质疑；

32.6.5 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联合体中任何一方或多方未按要求签名、盖章、加盖公章的质疑。

32.7 招标人收到质疑函后，将对质疑的形式和内容进行审查，如质疑函内容、格式不符合规定，招标人将告知质疑人进行补正。

32.8 质疑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限内进行补正并重新提交质疑函，拒不补正或者在法定期限内未重新提交质疑函的，为无效质疑，招标人有权不予受理。

32.9 对于内容、格式符合规定的质疑函，招标人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

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2.10 投标人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否则，一经查实，招标人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该投标人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和记录该投标人的失信信息。

33、中标通知书

33.1 中标结果确定后，招标人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3.2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签名确认中标通知书已收到。若无回复，则公告后视同中标人已经知悉并同意接受。

33.3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七、合同签订相关事项

34、签订合同

34.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且不得迟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提示：如“项目需求”中对合同签订时间有少于 15 日具体要求的，依照“项目需求”），否则由此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赔偿责任。

34.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招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34.3 签订合同后，中标人不得将货物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招标人同意，中标人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招标人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5、货物和服务的追加、减少和添购

35.1 采购合同履行中，招标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和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金额 10%。

35.2 采购结束后，招标人若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必须对采购项目所牵涉的货物和服务进行适当的减少时，在双方协商一致的前提下，可以按照招标采购时的价格水平

做相应的调减，并据此签订补充合同。

36、履约保证金

在签订合同时，须向招标人交纳履约保证金，金额为中标价的 5%，于合同履行完并且中标人无任何违约行为后无息退还（如有违约行为等原因被招标人扣除的除外）。履约保证金用以约束成交供应商在合同履行中的行为，弥补合同执行中由于自身行为可能给采购人带来的各种损失。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以下为中标后签订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中标人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采购人与中标人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甲方：盐城师范学院

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等有关规定，本着“自愿、平等、互利、诚信”的原则，甲乙双方根据盐城师范学院通榆校区不动产权证书办理房屋权籍测绘服务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金额

1、本合同暂定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元（小写____元）。各服务内容单价如下：

序号	服务品目	单位	工程量	综合单价	合价	备注
1	房产测绘	平方米	90000			包括独栋建筑房产面积测绘、土地测绘等内容；工程量面积为图纸面积，投标人自行考虑报价，最终结算面积以办理的不动产权证面积为准。
2	地形测绘	亩	340			宗地外扩 50 米现状地形图。需按照国家规范进行地形修补测绘，成果须满足宗地范围内地形地貌的现势性要求。
3	权籍调查	宗	3			

2、合同价包括（但不限于）：测绘服务酬金（包含测绘人员工资、社会福利费、公司管理费、利润、税金、外勤等特殊津贴费、专业测绘人员现场跟踪服务费、测绘咨询服务费等）、其他费用（指测绘人员为执行本项目服务任务而发生的工作费用，包括国际与国内交通费旅行费、食宿费、通讯费、各种资料的编制、打印、复印和传递费、办公设备和用品费、为当地提供的设施和服务所付的费用）和不可预见费（指

在酬金和可报销费用之外，在执行本测绘服务任务的过程中所发生的额外的其他所有费用）、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一切费用，各类风险和政策性调整等风险已包括在合同价中。

二、技术资料

2.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2.2 除非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否则，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三、知识产权

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货物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其他工业产权等知识产权的权利主张。一旦出现侵权，乙方负全部责任。

3.2 乙方测绘成果及原始数据的所有权、使用权和著作权归属甲方所有。甲方享有测绘成果的最终处置权。

3.3 本测绘成果，乙方只能用于本项目测绘生产，不得他用。

四、履约保证金

4.1 在本合同签署之前，乙方应向甲方交纳合同金额的 5% 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在项目按本合同约定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一次性将履约保证金（全额或扣减后剩余金额部分）无息退还乙方。

4.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前述相应票据及保函的期限应自出具之日起不短于合同履行期限结束之日。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

4.3 上述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是指：履约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形式出具的，票据已兑付（或贴现或背书转让）的，退还方式为甲方将相应金额的钱款以银行转账方式无息退还至乙方账户，未兑付（或贴现或背书转让）的则将相应票据原件退还乙方；采用金融机构、担保机构保函形式出具的，则甲方在前述期间内退还乙方提交的金融机构、担保机构保函原件。

4.4 如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则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需继续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4.5 除合同约定情形外，如果因甲方自身原因未能按照前述约定期间向乙方退还

相应履约保证金，甲方应以应退还履约保证金数额按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基准利率按日向乙方承担利息损失，直至上述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五、转包或分包

5.1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5.2 如有转包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六、甲方的义务

6.1 向乙方提供有关资料及要求。

6.2 应当保证乙方测绘队伍顺利进场工作，并做好相应的配合工作。

七、乙方的义务

7.1 自收到甲方的有关材料之日起及时组织人员进场踏勘，并组织安排测绘作业。

7.2 乙方必须根据技术要求确保测绘项目如期完成。

7.3 乙方对测绘成果保密的义务，不得提供给第三方，不得用于本合同约定以外项目。

7.4 允许甲方使用乙方为执行本合同所提供的测绘成果。

八、工期

8.1 合同签订后 50 日历天内出具测绘结果报告，具体服从甲方需求。

8.2 对乙方所提供的测绘成果的质量有争议的，乙方无条件按甲方要求进行补测和修正，所产生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九、质保期

9.1 本项目测绘成果质保期 2 年（自不动产权证书全部办理完成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因乙方测绘数据、界址、面积等问题导致不动产登记信息错误、主管部门要求复测整改的，乙方须在 24 小时内响应，无偿完成复测、修正及资料更换。

十、货款支付及结算方式

10.1 付款方式：本项目测绘报告可分批提交，全部测绘报告经主管部门审核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80%；余款待取得不动产权证且费用经审计后 30 个工作日内付清。

10.2 项目结算总价=中标综合单价×审定后的工程量-乙方违约及其他扣款；

其中中标综合单价结算时一律不予调整，最终结算面积以办理的不动产权证面积为准。

十一、税费

11.1 本合同执行中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违约责任

12.1 合同签订后，如乙方擅自中途停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向甲方赔偿已付工程价款的 10%作为违约金。

12.2 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的日期提交测绘成果时，每延期一天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1%作为违约金。因天气、交通、政府行为等客观原因（须经甲方书面确认）造成的工程延期，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12.3 乙方在工程实施过程期间的一切安全事故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承担责任。

12.4 乙方应对测绘成果质量全面负责，因测绘成果质量引起的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如测绘结果有误，乙方须立即无条件无偿整改，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价 2%的违约金。

12.5 对于甲方提供的图纸和技术资料以及属于甲方的测绘成果，乙方有保密责任，不得泄露、遗失，不得在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的情况下将测绘成果及原始数据向第三方泄露、销售、出租、转让、以此建立合作或通过信息网络传播或以其他形式供他人利用。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十三、项目联系人

13.1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_____为甲方项目联系人；_____为乙方项目联系人。

13.2 乙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删除甲方并得到甲方同意。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十四、合同的解除

14.1 双方确定，因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1. 因发生不可抗力或技术风险；
2. 双方协商一致。

十五、不可抗力

15.1 不可抗力定义：指在本合同签署后发生的、本合同签署时不能预见的、其发

生的后果是无法避免或克服的、妨碍任何一方全部或部分履约的所有事件。上述事件包括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国际或国内运输中断、流行病、罢工，以及根据中国法律或一般国际商业惯例认作不可抗力的其他事件。一方缺少资金非为不可抗力事件。

15.2. 不可抗力的后果：

15.2.1 如果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影响一方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则在不可抗力造成的延误期内中止履行，而不视为违约。

15.2.2 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迅速书面通知另一方，并在其后的 15 天内提供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足够证据。

15.2.3 如果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双方应立即互相协商，以找到公平的解决办法，并且应尽一切合理努力将不可抗力的影响减少到最低限度。

15.2.4 金钱债务的迟延履行不得因不可抗力而免除。

15.2.5 迟延履行期间发生的不可抗力不具有免责效力。

十六、争议解决

16.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十七、合同生效及其它

17.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7.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规定执行。

17.3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效力，甲方、乙方各执二份。

甲方（公章）：盐城师范学院	乙方（公章）：
单位地址：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希望大道南路 2 号盐城师范学院新长校区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盐城亭湖支行	开户银行：
账号：10427601040003642	账号：
合同经办人（签名）：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章 项目需求

第一节 需求和技术条款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编号：YCTU2026-ZB-07041
2. 项目名称：盐城师范学院通榆校区不动产权证书办理房屋权籍测绘服务
3. 最高限价：10 万元，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招标文件
4. 采购内容：盐城师范学院通榆校区不动产权证书办理所需的房屋权籍测绘服务，

各服务内容工程量内容如下：

序号	服务品目	单位	工程量	备注
<u>1</u>	<u>房产测绘</u>	<u>平方米</u>	<u>90000</u>	<u>包括单栋建筑房产面积测绘、土地测绘等内容；工程量面积为图纸面积，投标人自行考虑报价，最终结算面积以办理的不动产权证面积为准。</u>
<u>2</u>	<u>地形测绘</u>	<u>亩</u>	<u>340</u>	<u>宗地外扩 50 米现状地形图。需按照国家规范进行地形修补测绘，成果须满足宗地范围内地形地貌的现势性要求。</u>
<u>3</u>	<u>权籍调查</u>	<u>宗</u>	<u>3</u>	

注：其中中标综合单价结算时一律不予调整，最终结算面积以办理的不动产权证面积为准。

二、工作内容

房产测绘、地形测绘、权籍调查。

三、其他要求

1. 投标人除应做好服务人员的安全教育外，还应为服务人员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条件，为服务人员办理作业时的人身安全保险和意外伤害险，一切安全责任事故均由投标人负责（保险种类由投标人自行选择）；

2. 保密要求：中标人对本项目的各项技术资料与数据信息负有保密义务，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向第三方提供。

3. 本项目测绘报告可分批编制并提交主管部门审核，具体必须服从采购人要求。

4. 提供采购人办理不动产证等审批事项时所需相关测绘资料。

第二节 商务条款

一、合同履行期限：

50 日历天，具体服从采购人需求。

二、项目地点

盐城师范学院通榆校区：盐城市亭湖区开放大道中路 50 号。

三、验收标准

中标人交付的全部成果（测绘报告、宗地图、房产分户图等），必须达到办理《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的法定及技术标准。成果若未能通过不动产主管部门审核，中标人需按要求在 10 个工作日内整改到位，整改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四、付款方式

详见“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五、响应要求

投标人须保证至少 1 名工作人员正常服务，与采购人 24 小时互联互通，接到需求电话后，正常工作时间 12 小时内能到达现场，投标人派驻的工作人员须经过培训，并具有一定的测绘办证经验。

第五章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一、评标方法与定标原则

本项目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按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确定 1 名中标候选人；若报价相同，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中标候选人。

二、评标标准

1、初步评审

(1)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审查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等，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资格审查需提供的材料详见《资信证明文件要求》）

(2) 符合性审查

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注：审查标准主要有投标文件签字盖章、投标文件的组成、投标文件及报价唯一、服务期限等方面。

2、评分标准

本项目评分总分为 100 分，计分均保留 2 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1) 有效投标报价：

① 投标报价符合招标文件、招标答疑的要求。

②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高于最高限价。

注：有效投标报价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 评分标准和评分因素：

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 100 分。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小数点后保留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0。

第六章 投标文件的组成和格式

投标文件

(正本或副本)

项目 编 号：

项 目 名 称：

投 标 人 名 称：

日 期：

投标文件主要目录

- 一、资格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 二、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响应对照表
- 三、资格、资信证明文件要求
- 四、开标一览表
- 五、投标分项报价表
- 六、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 七、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 八、文件要求的或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材料

一、资格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序号	资格审查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招标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通用资格要求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上一年度的财务报表（至少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投标人成立不满一年无需提供）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证明材料）。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特定资格要求			
1	授权代理人、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2	项目负责人养老保险缴费证明材料		
3	测绘资质的证明材料		
4		
其他资格条件			
1	法人授权书		
2	投标函		
3		

填写说明：表中内容仅供投标人参考，请投标人自行填写。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响应对照表

序号	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1			
2			
3			
4			
5		
<p>备注：“招标文件”中必须满足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须填写（即<i>斜体且有下划线</i>部分内容，每条详细列出）（如有）。</p>			

填写说明：

1. 如“招标文件”中没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即*斜体且有下划线*部分内容），本表可以不提供。
2. 如表中已列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仅供投标人参考，请投标人自行填写。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资格、资信证明文件要求

1、实质性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文件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文件 2 上一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至少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投标人成立不满一年无需提供）。

文件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证明材料）。

文件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后）。

文件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后）。

文件 6 测绘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文件 7 法人授权书（原件）。

文件 8 投标函（原件）

文件 9 招标文件中规定要求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其他证明材料如要求提供原件的，必须单独封装并与投标文件一起递交，评审结束后原件退回；如未要求提供原件的，提供复印件，原件自带备查）

文件 10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具备履行本项招标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

项招标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_____。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 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
为我方就_____项目招标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招标
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授权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名）：_____

身份证号码（授权代理人）：_____

联系电话（授权代理人）：（手机）_____

单位名称（授权代理人）：_____

法人（授权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函

盐城师范学院：

根据贵方的_____招标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名人_____（姓名）代表我方_____（投标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次项目公开招标的有关事宜。

据此函，_____（签名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买方提供所需服务。
2. 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3. 我们同意从规定的招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起遵循本招标文件，并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4. 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拒绝签订合同，则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受到相应处罚。
5. 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招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6.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保证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交付买方验收并在合同期限内提供服务。
7. 遵守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收费项目和标准。
8. 与本公开招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开户行：

账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四、开标一览表

项 目 名 称	盐城师范学院不动产权证书办理房屋权籍测绘服务
投标报价	大写：人民币_____。 小写：¥ _____元 （人民币：元）
合同履行期限	
项目负责人	姓名：_____ 联系方式：_____

填写说明：

开标一览表不得填报选择性报价，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投标分项报价表

序号	服务品目	单位	工程量	综合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1	房产测绘	平方米	90000			
2	地形测绘	亩	340			
3	权籍调查	宗	3			
投标总价(元)						

注：1.本表可自行拓展。

供应商（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六、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招标文件响应	响应偏离情况 (填写：无偏离、 正偏离或负偏离)	原因	技术支持性文件所在页码 (招标文件如要求提供技 术支持性文件，该栏须填 写；否则可不填写)

填写说明：1、按照技术参数要求详细填列。

2、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备注：

商务条款如有偏离，请在本表中详细填写；响应无偏离的商务条款，均不需要填写（表中最后一行的承诺内容不可更改）。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响应偏离情况 (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响应的具体承诺 或说明
		
<p>我方承诺：针对本项目，除表中已列出的偏离外，对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余商务条款，我方全部接受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服务。（特别提示：本页落款投标人签章，即视为投标人已阅读并作出此承诺。）</p>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八、文件要求的或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材料